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
南區
承辦人：王資儀
電話：02-27208889/1999轉7714
傳真：02-27278221
電子信箱：dop-a208@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格致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31日

發文字號：府授人任字第11001348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新北市新店區公所原函（含附件）影本1份（16932309_1100134830_1_ATTACH1.pdf、16932309_1100134830_1_ATTACH2.pdf、16932309_1100134830_1_ATTACH3.pdf）

主旨：新北市新店區公所函以，為辦理「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遴薦作業，惠請協助張貼招募文宣並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新店區公所110年8月26日新北店民字第1102378595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含附件）影本1份。
- 二、有關旨揭人員遴薦作業前經本府110年2月8日以府授人任字第1100105145號函轉知在案（計達）。該選舉原定於110年8月28日舉行，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業經中央選舉委員會議決定改定投票日期為110年12月18日辦理。新北市新店區公所為期本次選務工作順利，惠請協助張貼招募文宣並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報名該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
- 三、如有推薦人員，請逕洽該所辦理。

格致國中 11008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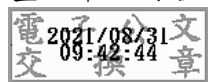


PDAA1103035052



正本：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

副本：



(人事處代決)

裝

訂

線